

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

关于开展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系部、处室：

为贯彻落实山东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25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通知》（鲁教科函〔2025〕10号）的文件要求，根据《山东城市建设职业学院2025年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方案》（简称《方案》），即日起由分管院长带队，实验实训中心联合安全保卫处、总务处，各系部、处室共同参与开展校级实验室安全检查。

参加人员：部门负责人、实验室安全联系人及各实验室管理人员。

请相关人员提前到达指定地点。日程安排见《实验室检查日程表》。

表1：实验室检查日程表

日期		安全检查范围	时间安排
5月9日	上午	实验实训中心(被动房)	上午：8:30-11:30 下午：14:00-16:00
	下午	实训楼、1号教学楼	
5月12日	上午	创意工坊、2号教学楼、温室、2号、3号教学楼	
	下午	4号、5号教学楼	

实验实训中心

2025年5月8日